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12 年度全市橋涵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第 3 標)(中正、萬華、大安、文山區)

112 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 交通維持計畫書

主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監造單位：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承包廠商：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交維規劃：宜安顧問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4 月 16 日

工程名稱：112 年度全市橋涵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 3 標)(中正、萬華、大安、文山區)112 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施工單位：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112 年 4 月 16 日

第二類交通維持計畫檢核表

檢核內容		檢核結果	
項目	內容	完成	未完成
一、工程概要	歷次審查意見修正情形對照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工程名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工程單位（主辦機關、負責人及工地負責人地址及電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工程內容（工程項目及施工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工程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交通現況分析	5.工程時程（工程時程及施工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土地使用及道路系統現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交通管制現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交通特性調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行人設施現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停車系統現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大眾運輸系統現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相關重大建設計畫及其他工程之影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工程內容說明	1.施工方法及步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施工階段、時程及施工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施工使用道路狀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施工機具、材料、餘土等進出方式及頻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交通維持方案	1.施工期間交通衝擊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施工使用道路範圍及車道配置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交通設施及動線影響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行人動線規劃(含行動不便者無障礙通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交通管制配合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大眾運輸配合措施（路線、站牌遷移、候車區處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交通衝擊減輕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施工期間交通安全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施工機具、材料及餘土等進出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緊急應變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五、交通維持宣導計畫	1.宣導管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宣導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宣導期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六、設施復舊計畫	1.交通管制設施復舊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停車格位復舊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大眾運輸設施復舊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七、須政府或相關單位協助事項	須政府或相關單位協助事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八、附錄	1.歷次審查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歷次協調會（勘）議紀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施工地點週邊道路及交通現況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承辦人 職稱：

認證人 職稱：

簽章：

簽章：

## 目 錄

第一章 工程概要.....	1-1
1.1 工程名稱 .....	1-1
1.2 工程單位 .....	1-1
1.3 工程內容.....	1-1
1.4 工程範圍.....	1-1
1.5 預定期限.....	1-3
第二章 交通現況評估分析.....	2-1
2.1 土地使用及道路系統 .....	2-1
2.2 道路交通特性分析 .....	2-3
2.3 現況停車管制分析 .....	2-4
2.4 大眾運輸系統分析 .....	2-4
2.5 人行設施現況 .....	2-4
第三章 工程內容.....	3-1
3.1 施工內容及方法 .....	3-1
3.2 施工階段、時程及施工時間 .....	3-5
3.3 工程施工佔用道路狀況 .....	3-5
3.4 施工機具、材料及廢土進出方式 .....	3-5
第四章 交通維持計畫.....	4-1
4.1 交通維持基本原則 .....	4-1
4.2 交通維持階段劃分 .....	4-3
4.3 交通維持計畫 .....	4-4
4.4 機具、材料及餘土進出管制 .....	4-9
4.5 交通影響減輕措施 .....	4-11
4.6 施工期間交通影響分析 .....	4-11
4.7 施工期間交通安全設施 .....	4-11
4.8 緊急應變計畫 .....	4-12
4.9 環境保護措施 .....	4-15
第五章 交通維持宣導計畫.....	5-1
5.1 交通維持宣導計畫 .....	5-1
5.2 作業分工 .....	5-2

第六章 設施復舊計畫.....	6-1
第七章 相關單位協助配合辦理事項.....	7-1

附錄一 施工前交維會勘紀錄

## 圖 目 錄

圖 1.4-1 本工程範圍圖 .....	1-2
圖 2.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交通影響範圍圖.....	2-1
圖 2.1-2 工區現況照片 .....	2-2
圖 2.2-1 路段交通特性調查範圍圖 .....	2-3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1/3).....	3-2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2/3).....	3-3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3/3).....	3-4
圖 4.3-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現況圖 .....	4-5
圖 4.3-2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交通管制設施佈設圖..	4-6
圖 4.3-3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機車道入口匝道)交通 管制設施佈設圖 .....	4-7
圖 4.3-4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改道牌面設置位置圖 ..	4-8
圖 4.4-1 本工程棄土場位置及運輸路線示意圖 .....	4-10

## 表 目 錄

表 1.2-1 本工程相關施工作業單位一覽表 .....	1-1
表 2.1-1 工區範圍道路特性分析 .....	2-1
表 2.2-1 道路服務水準劃分標準一覽表 .....	2-3
表 2.2-2 工區鄰近道路路段上下午尖峰時段服務水準分析表.....	2-4
表 2.2-3 工區鄰近道路路段服務水準分析表(夜間時段) .....	2-4
表 4.2-1 本工程施工交維內容彙整表 .....	4-3
表 4.8-1 緊急通報單位一覽表 .....	4-13
表 5.1-1 本工程施工 1999 話務中心 Q&A 範例表 .....	5-2
表 5.1-2 宣導作業建議時程表 .....	5-2
表 5.2-1 宣導計畫作業分工表 .....	5-3

## 第一章 工程概要

### 1.1 工程名稱

本工程「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作。

### 1.2 工程單位

本工程相關施工作業單位詳表 1.2-1 所示。

表 1.2-1 本工程相關施工作業單位一覽表

單 位	
主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監造單位	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	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 1.3 工程內容

本工程內容主要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

### 1.4 工程範圍

本工程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作，工區位置如圖 1.4-1~圖 1.4-2 所示。



圖 1.4-1 本工程範圍圖



圖 1.4-2 本工程施工位置示意圖

## 1.5 預定期期

本工程預計於交通維持計畫審查通過及施工相關文件核定後，再排定開工日期。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工期為 5 日曆天，詳細施工時程說明如下：

1. 本工程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並增設交通安全設施及夜間警示設施。

## 第二章 現況交通特性分析

### 2.1 土地使用及道路系統

本工程範圍主要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主要交通影響範圍詳圖 2.1-1~圖 2.1-3，工區週遭現況照片請參見圖 2.1-4 所示，道路幾何及車道佈設等相關實體設施，詳表 2.1-1 所示，並分述如下。

#### 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其道路寬度約 3.0 公尺，與快車道採實體分隔。

表 2.1-1 工區範圍道路特性分析

道路(路段)名稱	路寬(M)	分隔設施	車道數	停車管制狀況	人行空間及寬度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	3	實體	機車專用道	禁止停車	-

註：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 2.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交通影響範圍圖



圖 2.1-2 工區現況照片

## 2.2 道路交通特性分析

本工程範圍內之主要道路包含「福和橋南側機車道」，其位置詳參圖 2.2-1 所示。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本計畫進行路段交通量調查。

本計畫依據交通部運研所「2011 年臺灣地區公路容量手冊」所訂定之標準判定道路路段服務水準(其標準詳見表 2.2-1)，旅行速率、道路路段交通量及服務水準彙整如表 2.2-2 所示。整體而言，工區道路夜間時段服務水準為 A 級。



圖 2.2-1 路段交通特性調查範圍圖

表 2.2-1 道路服務水準劃分標準一覽表

速限(km/hr)	50	60	70
服務水準等級	平均旅行速率 V(公里/小時)	平均旅行速率 V(公里/小時)	平均旅行速率 V(公里/小時)
A	$V \geq 35$	$V \geq 40$	$V \geq 45$
B	$30 \leq V < 35$	$35 \leq V < 40$	$40 \leq V < 45$
C	$25 \leq V < 30$	$30 \leq V < 35$	$35 \leq V < 40$
D	$20 \leq V < 25$	$25 \leq V < 30$	$30 \leq V < 35$
E	$15 \leq V < 20$	$20 \leq V < 25$	$25 \leq V < 30$
F	$V < 15$	$V < 20$	$V < 25$

資料來源：交通部運輸研究所「2011 年公路容量手冊」，民國 100 年 10 月。

表 2.2-2 工區鄰近道路路段上下午尖峰時段服務水準分析表

時段		上午尖峰 (09:30~10:30)			下午尖峰 (17:30~18:30)		
項目		交通量 (PCU)	旅行速率 (KM/ HR)	服務水準	交通量 (PCU)	旅行速率 (KM/ HR)	服務水準
路名	方向						
福和橋南側 機車道	往東	4290	20.7	D	1248	40.5	A

資料來源：本計畫調查；調查日期：112.4.14(五)。

表 2.2-3 工區鄰近道路路段服務水準分析表(夜間時段)

時段		夜間時段 (00:00~01:00)		
項目		交通量 (PCU)	旅行速率 (KM/ HR)	服務水準
路名	方向			
福和橋南側 機車道	往東	362	42.9	A

資料來源：本計畫調查；調查日期：112.4.14(五)。

## 2.3 現況停車管制分析

本工程福和橋南側機車道道路兩側禁止路邊停車。

## 2.4 大眾運輸系統分析

本工程範圍內無公車停靠區。

## 2.5 人行設施現況

本工程道路兩側有設置人行道。

## 第三章 施工說明

### 3.1 施工內容及方法

#### 3.1.1 施工方式

本工程施工方式說明如下(詳圖 3.1-1 所示)：

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本工程主要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詳圖 3.1-1，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並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
2. 週邊設施復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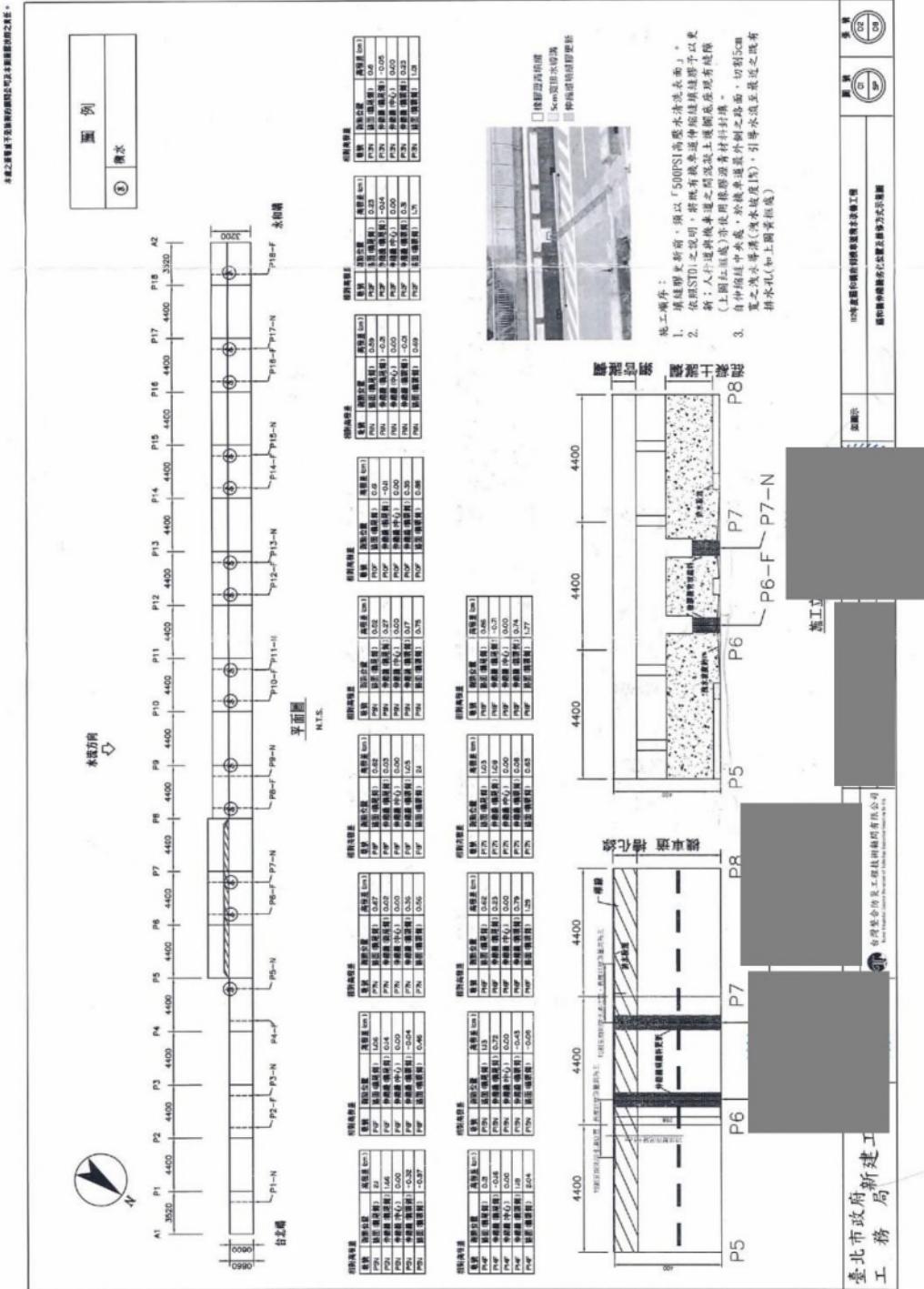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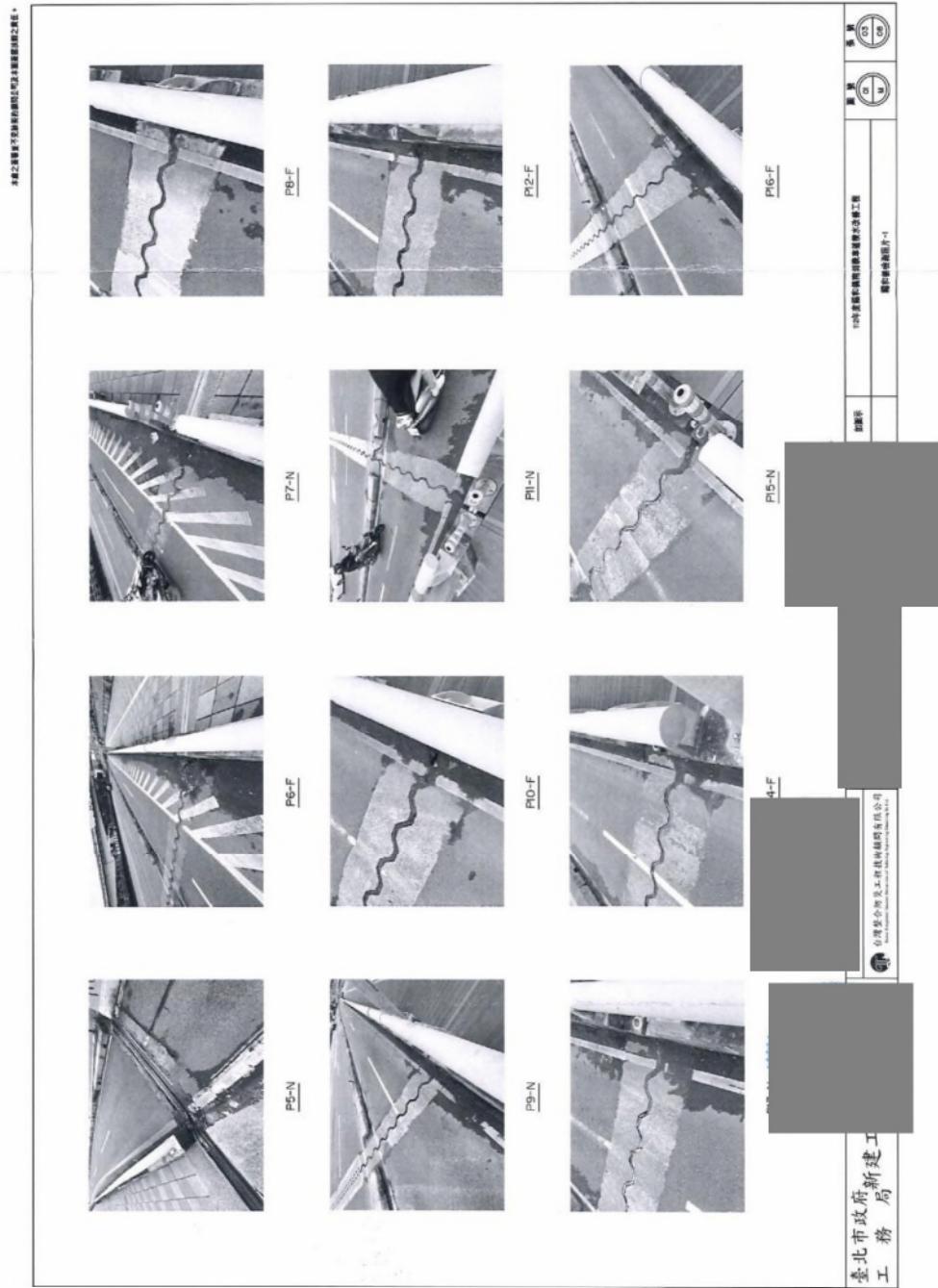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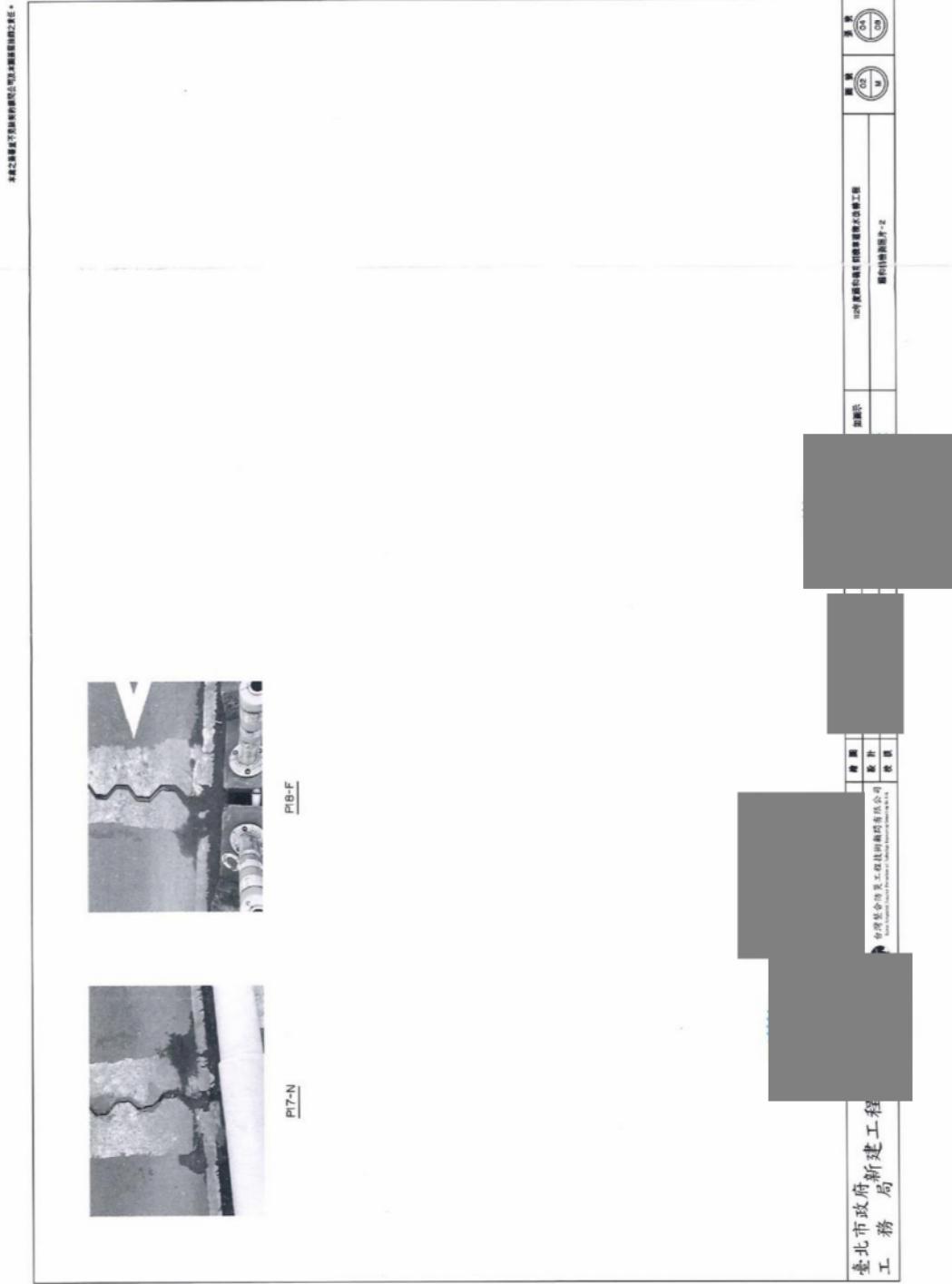


圖 3.1-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內容圖(3/3)

### 3.2 施工階段、時程及施工時間

本工程預計於交通維持計畫審查通過及施工相關文件核定後，再排定開工日期。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工期為 5 日曆天。施工內容主要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本工程工區在施工前需先佈設相關交通安全警示設施，如施工圍籬、交通錐、警示燈號、活動拒馬、告示牌、指揮交通人員等，始可進行作業。

### 3.3 工程施工佔用道路狀況

本工程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並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

### 3.4 施工機具、材料及廢土進出方式

#### 3.4.1 施工機具

本工程施工期間主要使用機具為 3.5 噸卡車、挖土機、橋檢車、鑽掘機、高壓清洗機等，卡車主要於進料及載運廢棄物時使用。

#### 3.4.2 機具、材料進出頻率規劃

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施工車輛及機具不得於上、下午尖峰時段進出(上午 06：30~09：30、下午 16：30~19：30)。本工程工區主要位於高架道路上，施工車輛、機具進出及材料運送，應於工區內作業。

本工程主要為環河高架道路縱向伸縮縫改善工程施作，廢棄物量甚少，施工期間收工時，即將其運送出工區，對運輸路線之影響輕微，惟須注意工程車輛進出之安全。

#### 3.4.3 餘土進出頻率規劃

1. 本工程廢棄物量甚少，預定之棄土場為北投區德展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處理場(臺北市北投區承德路七段 393 巷 91 號)。未來承包商應提送詳細之棄土計畫及路線，並經甲方認後始可施工，其內容應包括棄土場相關資料、進出動線及路線等。
2. 運棄路線：工地→水源快速道路→環河快速道路→延平北路六段、七段→洲美快速道路→承德路七段 393 巷→德展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處

理。

3. 運棄時段：運輸時間將於離峰時段運送(09:00~16:30)，棄土車輛進出時應派員指揮引導交通。
4. 行經大貨車管制地區，將要求施工承商依規定申請路證後方可行駛進入。

## 第四章 交通維持計畫

### 4.1 交通維持基本原則

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之目的在於維持工程合理進度的情況下，確保用路人與施工人員之安全，同時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 4.1.1 交通維持計畫之依據

本工程施工交維計畫之擬定，將參照以下相關規範或文件辦理：

1. 交通部，「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2. 交通部，「交通工程規範」。
3. 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公路容量手冊」。
4. 「臺北市重要工程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手冊」
5.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施工交通管制設施手冊」。
6.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區道路施工交通安全設施須知」。

#### 4.1.2 交通維持計畫研擬之原則

根據前述本工程之現況交通特性、工程內容特性及現場會勘，並遵照相關單位頒佈之各項規定，本工程交通維持計畫擬定原則如下：

1. 交通管制設施必須依據交通部與內政部合頒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交通部頒之「交通工程規範」及臺北市道安會報相關規定辦理。
2. 於施工時，承包商應確實遵照核定之計畫設置各項安全及交通維持管制設施，並嚴格督促其施工人員確切執行之，必要時，應依據現況予於加強。
3. 所有建築物之緊急通道須隨時保持暢通，另至各商店之通道應保留，以維持其商業活動。
4. 承包商在道路上之施工作業，包括施工機具、物料之儲存等，均應於交通維持計畫平面圖所示之施工區域，所有施工車輛、施工機具及材料不得於上班日之上、下午尖峰時段進出(上午 06：30~09：30、下午 16：30~19：30)。
5. 交通管制設施中施工圍籬、施工護欄、交通筒、交通錐及拒馬等，在夜間必須於適當距離加設警示燈。

6. 受施工影響區域內，承包商應負責佈設、維護及移除與施工相關之交通標誌外，承包商亦應對各施工階段不適當之既有標誌加以遮蔽或移除。
7. 因施工而拆除之照明設施，於施工期間承包商應以適當照明設施替代，以為道路之行車安全。此外，承包商應加強工區附近之照明設施，以維人車通行之安全。
8. 交通管制設施若受施工影響，應予於維持或遷移至適當位置。
9. 嚴禁施工車輛於尖峰時段進出，同時應停放於工區圍籬內，不得隨意停靠路邊，以免影響車流。
10. 施工區域告示牌面、相關交通管制及導引牌面等，均應於施工前完成設置。
11. 施工路段內之公車站位視工區位置，必要時得縮減其長度、調整停靠位置或暫時取消停靠。
12. 工區佈設應儘量保持現有人行動線，如有阻斷，必須提供替代動線及空間。
13. 工區週遭主要路口應加派交通指揮人員，加強交通疏導，維護人車安全。
14. 承包商於工區周圍皆須依環保法令規定架設施工圍籬，防止揚塵等粒狀污染物逸散，及避免非施工人員進入工區，或勞工侵入鄰地等狀況發生。
15. 嚴禁施工器具隨意棄置至任何影響交通地方，包含人行設施。

## 4.2 交通維持階段劃分

本工程施工內容主要為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施作，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施工交維內容彙整詳表 4.2-1 所示。

**表 4.2-1 本工程施工交維內容彙整表**

工程項目	交維措施	施工時段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施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工程施工期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並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機車改道通行。</li> <li>2. 預計工期：5 日曆天。</li> <li>3. 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li> <li>4. 於施工前 7 天提前宣導施工訊息。</li> </ul>	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 (00:00~06:00)施作。

## 4.3 交通維持計畫

以下分別說明本工程交通維持之具體措施：

- (一) 工區範圍：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詳圖 1.4-1~圖 1.4-2 所示。
- (二) 工程內容：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作。
- (三) 預計工期：工程預計於交通維持計畫審查通過及施工相關文件核定後，再排定開工日期，總工期約 5 日曆天。
- (四) 交通維持措施：交通維持設施佈設請參見圖 4.3-1~圖 4.3-4。
  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作(請參見圖 4.3-1~圖 4.3-4)
    - (1) 本工程施工期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作，並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
    - (2) 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
    - (4) 預計工期：5 日曆天。
  - (五) 進出料運輸車輛臨停期間須位於工區交通錐圍設範圍內(含漸變段)，不得佔用車道停放，並加派指揮人員引導交通，於載運後即駛離工區。
  - (六) 工區前設置相關施工標誌牌面及施工告示牌面，以提醒用路人行經工區減速慢行。
  - (七) 施工區域告示牌面、相關交通管制及導引牌面等之設置，均應依現地條件佈設，並於施工前完成設置。
  - (八) 施工圍籬、槽鋼護欄、交通錐及相關交通安全設施，須裝設夜間警示燈。



圖 4.3-1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現況圖



圖 4.3-2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交通管制設施佈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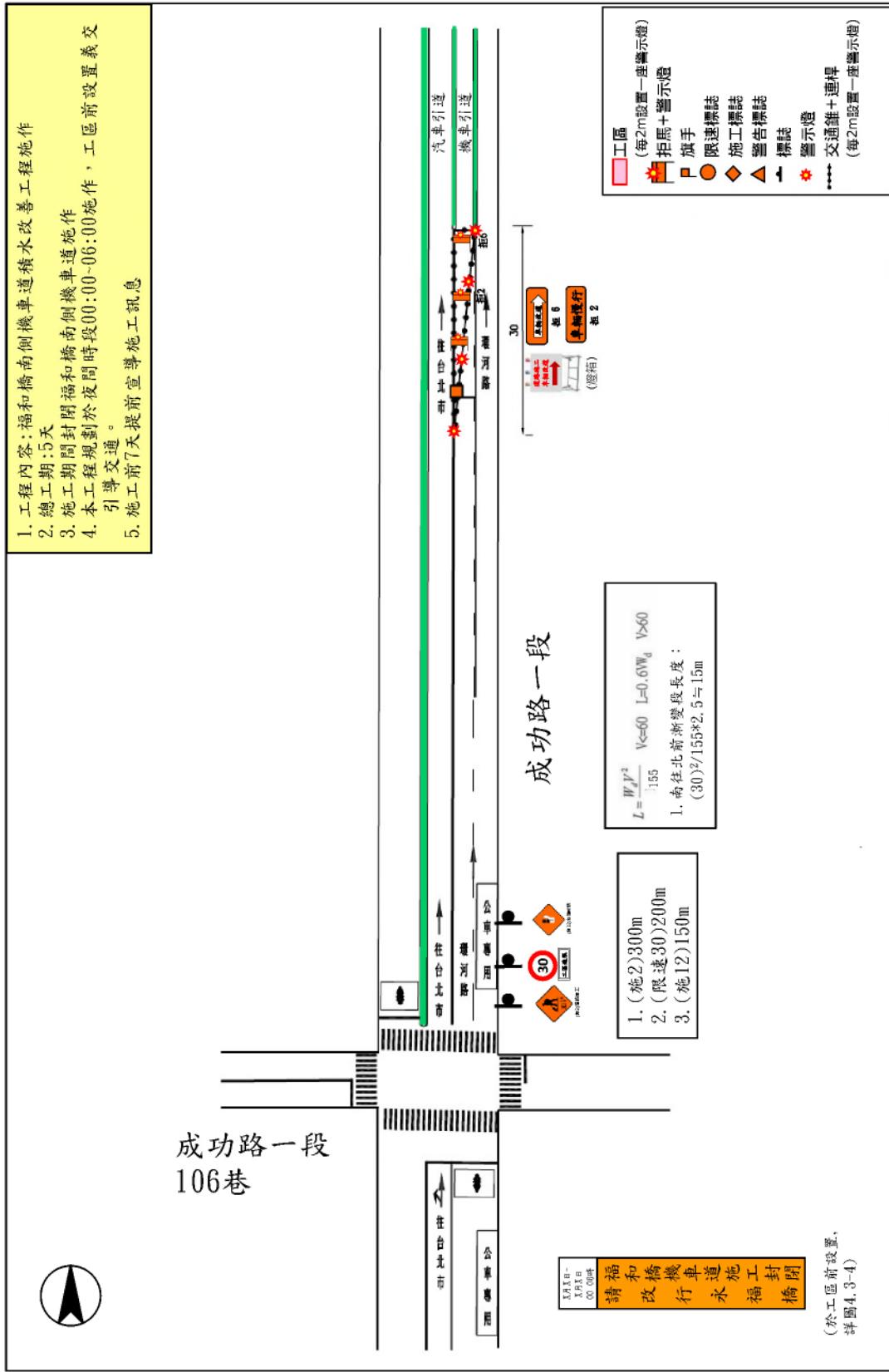


圖 4.3-3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機車道入口匝道)交通管制設施佈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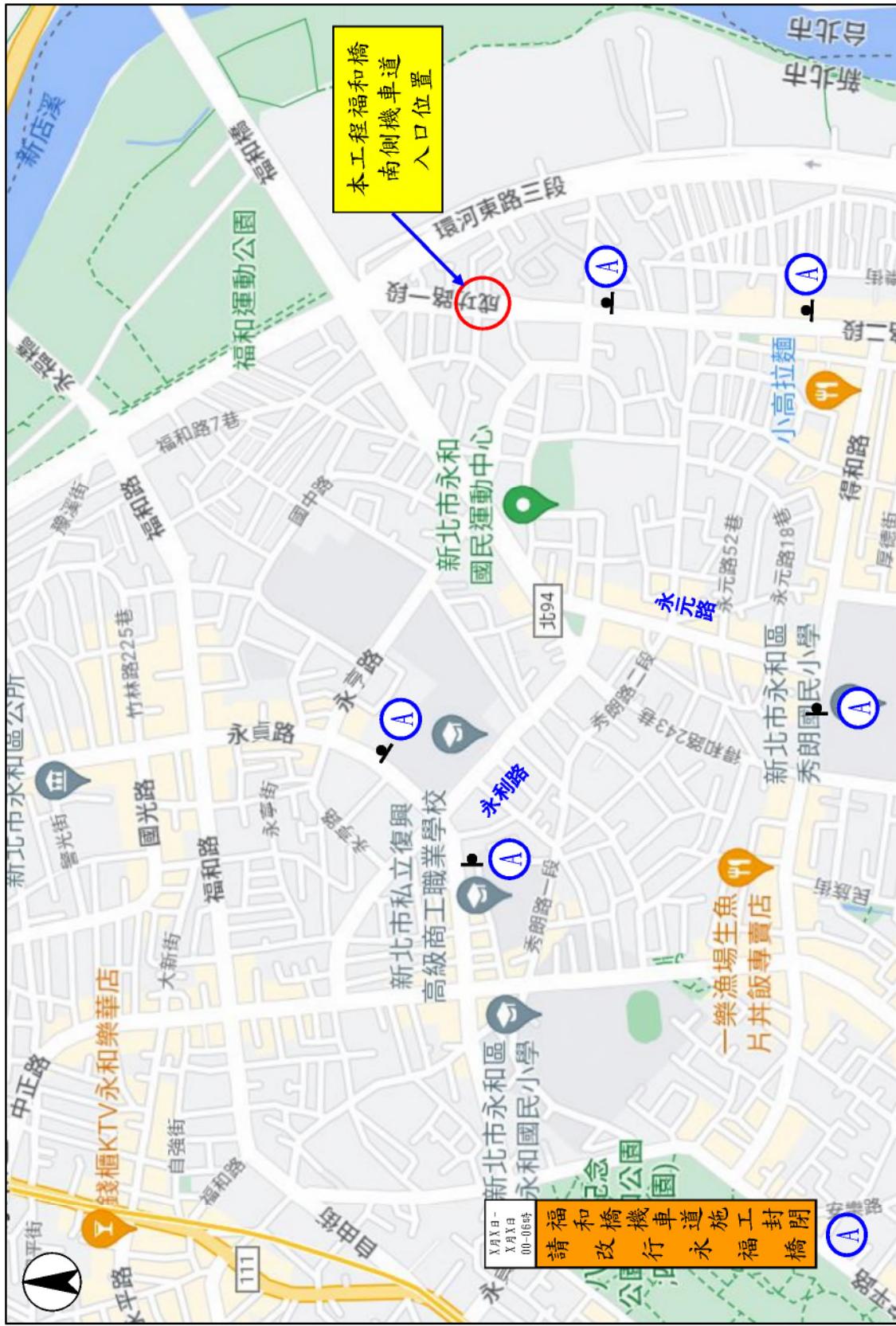


圖 4-3-4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期間改道牌面設置位置

## 4.4 機具、材料及餘土進出管制

### 4.4.1 餘土數量及進出頻率

1. 本工程廢棄物量甚少，預定之棄土場為北投區德展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處理場(臺北市北投區承德路七段 393 巷 91 號)。未來承包商應提送詳細之棄土計畫及路線，並經甲方認後始可施工，其內容應包括棄土場相關資料、進出動線及路線等。
2. 運棄路線：運棄路線：工地→水源快速道路→環河快速道路→延平北路六段、七段→洲美快速道路→承德路七段 393 巷→德展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處理，詳圖 4.4-1 所示。
3. 運棄時段：運輸時間將於離峰時段運送(09:00~16:30)，棄土車輛進出時應派員指揮引導交通。
4. 行經大貨車管制地區，將要求施工承商依規定申請路證後方可行駛進入。

### 4.4.2 施工機具及車輛進出方式

1. 土方車停等管理：為保護工區週邊環境清潔，棄土車輛應加以沖洗，以避免棄土車輛污染道路，並於各工區設置交通指揮人員，以維護往來車流行車安全。
2. 本工程為避免施工車輛佔用道路影響工區道路之交通，將嚴格限制本工程所有之車輛及機具皆不得於尖峰時段進出(06:30~09:30；16:30~19:30)。
3. 施工機具出入工作區域、將派遣人員指揮交通，設置適當安全設施疏導車流，俟施工機具進出完畢後再撤除，並隨時注意來往車輛以維交通安全。
4. 施工機具在工作區域範圍內操作時，應遵守指揮人員指示；在工作區域範圍外，應遵守交通規則。材料運輸之車輛進出施工地區時，應派遣人員指揮交通。
5. 所有工作人員、施工機具、車輛及材料嚴禁在施工區所規定之進出口以外地點任意出入、或任意橫越車道，施工機具不得隨意停放路側。



圖 4.4-1 本工程棄土場位置及運輸路線示意圖

## 4.5 交通影響減輕措施

本工程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施工期間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施工車輛及機具不得於上、下午尖峰時段進出(上午 06:30~09:30、下午 16:30~19:30)。

## 4.6 施工期間交通影響分析

本工程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施工期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本工程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施工期間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施工期間引導機車改行永福橋通行，不致對交通產生重大影響。

## 4.7 施工期間交通安全設施

### 一、施工區域四周設置圍籬

工區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施工區域以交通錐含連桿圍設，以保障人車行經施工區的安全。

### 二、設置交通標誌及警示號誌

於路口及施工區域，設置交通標誌及告示標語。施工工區相關交通安全設施裝設警示燈。依據施工區當地環境，研擬安全管制設施組立各型拒馬、交通錐及分隔石並加設警示燈。

### 三、施工安全維護

除依據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辦理外，並實施安全訓練與宣導，以及組織意外事件搶救處理小組，並且約定特約急救醫院等。

### 四、施工交通指揮人員配置

為維護工區作業時間重要時機之交通安全需求，以確實維護工區及週邊道路之交通及作業人車安全。本計畫工程之交通指揮配置人員，須接受指揮交通疏導車流及處理緊急事故之訓練，其勤務計畫說明如下：

1. 工程施作時，工區兩側出入口皆指派交通指揮人員協助指揮疏導工區車輛進出時之交通。
2. 工程車輛移動、吊車作業及材料搬運離開工區範圍時，指揮員須先移動交

通錐至適當位置，以使車輛駕駛及早應變，提供工程車輛移動空間，並跟隨於前進方向前方引導工程車移動。

3. 工區作業範圍內上空如有架空線、標誌、號誌或其他懸掛物，指揮員應於大型工程車輛及吊車作業移動前，告知駕駛人員予以注意，並跟隨其操作警告駕駛員是否有觸碰之虞。
4. 交通改道執行時佈設或撤除工區圍籬、交通安全設施，指揮人員應隨撤收人員移動，警示駕駛員及維護撤收員之位置，以維安全。

## 4.8 緊急應變計畫

建立事故與災害通報流程，並以海報製作張貼於辦公室、工務所內明顯易見處，使事故與災害發生時，可迅速、明確、有效地以通訊通報或面報通報主管機關及相關單位，以降低事故之嚴重性，工作場所如發生死亡災害、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災害，應於二十四小時內報告檢查機構，並採取必要急救、搶救等措施，且非經司法機關或檢查機構許可，不得移動或破壞現場，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紀錄。

### 一、主辦及監造單位應督促施工廠商建立通報流程

1. 通訊通報：以電話、傳真為主(緊急聯絡單位資訊詳表 4.8-1)。
2. 面報通報：電話、傳真機故障時，承包商須依法於規定時限內通報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勞委會北區勞動檢查所、緊急救援等相關單位。

### 二、協助施工廠商事故與災害之處理

儘量保留已受損或可能受損之現場，如無法保留現場時則應自行拍照存證，處理保險求償事宜，並會同相關之單位調查事故或災害發生原因與經過，研擬防範對策以避免類似災害再度發生。

### 三、人員傷害緊急應變

施工廠商工程人員進駐現場時，須進行防災應變救援編組及訓練，以加強人員施工安全及事件發生後之有效處理。

### 四、工程之緊急應變

依工程需要成立工程防災應變小組含緊急救災小組、消防小組、防颱小組，依權責督導實施應變措施。

表 4.8-1 緊急通報單位一覽表

類別	單位名稱
主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監造 單位	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施工單位	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勞委會	行政院勞委會北區勞動檢查所
警察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
	文山第二分局萬盛派出所
	交通警察大隊
消防隊	第一大隊古亭消防分隊
工程協調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管線單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大臺北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自來水事業處
	台電臺北市營業處(北市區處)
醫院	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汀州院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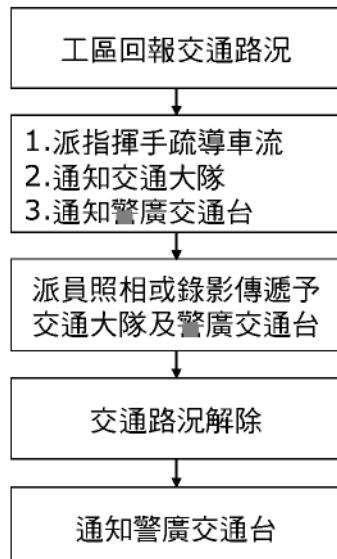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 五、事故與災害之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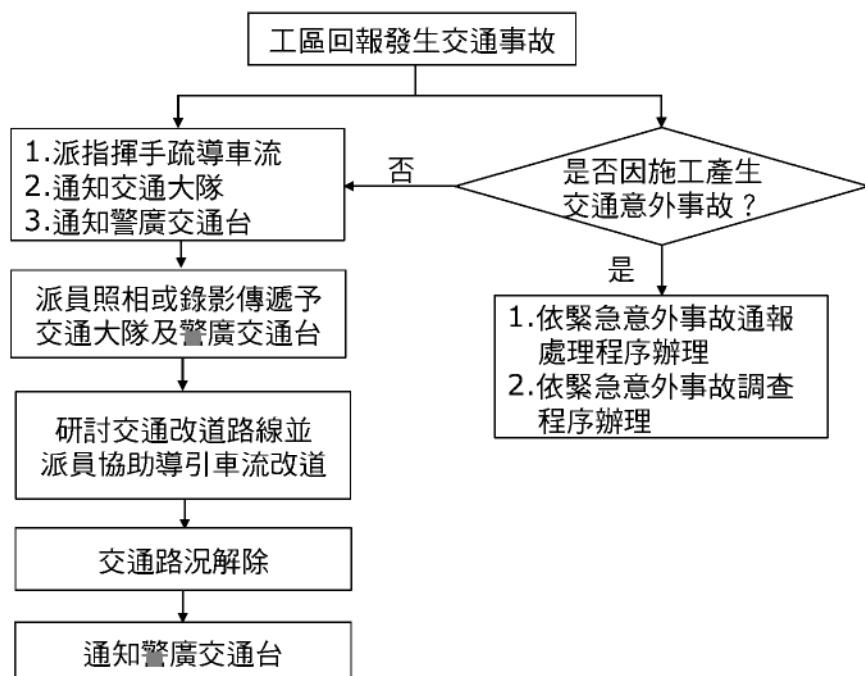
事故與災害依「事故與災害作業流程」採取必要措施，並按時填具相關表格確實記錄。發生重大事故時，除按本程序處理外，亦應依照重大事故處理小組組織章程內規定辦理相關事宜。應於每月提報主辦單位檢查成果月報，事故與災害處理之各項表格併入施工月報送主辦單位。

具體之處理流程區分為車流擁塞、發生交通事故二項情境說明如下：

### 1. 車流壅塞



### 2. 發生交通事故



## 4.9 環境保護措施

- 一、工區周圍應保持乾淨，施工器材和施工機具應分類放置整齊，並於下班後清理施工機具，減少民眾對工區之不良觀感。
- 二、工區完工後應儘速撤離機具、器材以及施工工區，路面並予以復原，使街道恢復舊觀。

## 第五章 宣導計畫

### 5.1 交通維持宣導計畫

關於「交通維持計畫之宣導計畫」，本處將針對施工前道安會報所通過的交通維持計畫，要求施工承商循下列管道進行密集式地宣導：

1. 電台廣播：請警廣廣播電台隨時插播施工訊息。
2. 戶外廣告：就各施工路線(段)分別於適當地點設置看板或張貼海報等。
3. 於施工前及施工期間，委請里長協助宣導告知工程相關訊息。
4. 於施工前通知相關單位，告知施工訊息。

編號	單位	備註
1	交工處交控中心	
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3	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	
4	文山第二分局萬盛派出所	
5	中正區富水里辦公處	
6	文山區萬盛里辦公處	
7	交通警察大隊勤務中心	
8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5. 施工中如發生突發狀況（工安意外等）或延誤收工需通知相關單位，協助廣播通知周邊居民及疏導工區交通。

編號	單位	備註
1	交工處交控中心	
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	
3	大安分局羅斯福路派出所	
4	文山第二分局萬盛派出所	
5	交通警察大隊勤務中心	
6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7	臺北市政府公共運輸處	
8	臺北市政府話務中心	

6. 將請交通控制中心於工區周邊 CMS 資訊顯示施工相關訊息，並請 1999 話務中心、Q&A(內容範例詳表 5.1-1 所示)等協助宣導。
7. 相關施工宣導作業時程建議詳表 5.1-2。

表 5.1-1 本工程施工 1999 話務中心 Q&amp;A 範例表

民眾問題	說明
1. 請問本工程施工內容為何？	1. 本工程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作。
2. 本工程預計施工時間為何？	2. 本工程工期約 5 日曆天，規劃於夜間時段(00:00~06:00)施作。。
3. 本工程施工期間是否影響現有交通運作？	3. 本工程主要進行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作，施工期間封閉南側機車道施工，並於工區前設置旗手引導交通。
4. 本工程施工期間是否影響行人通行？	4. 無影響。
5. 施工期間是否有影響公車行駛？	5. 無。

表 5.1-2 宣導作業建議時程表

項次	工作內容	期程	負責單位	實施地點
一	傳單發放	實際施工前 7 天	施工承商	於施工路段之地區里活動中心及社區公告欄等，張貼本工程相關施工宣導單，並請里、鄰長協助代為發放宣導單。
二	警廣電台協助宣導	實際施工前 7 天	施工承商	警廣電台
三	宣導單及海報張貼 (戶外廣告)	實際施工前 7 天	施工承商	於工區範圍內里公佈欄、人行道與公共機關之公佈欄
四	施工告示牌及柔性告示牌	實際施工前 7 天	施工承商	◎依現地條件設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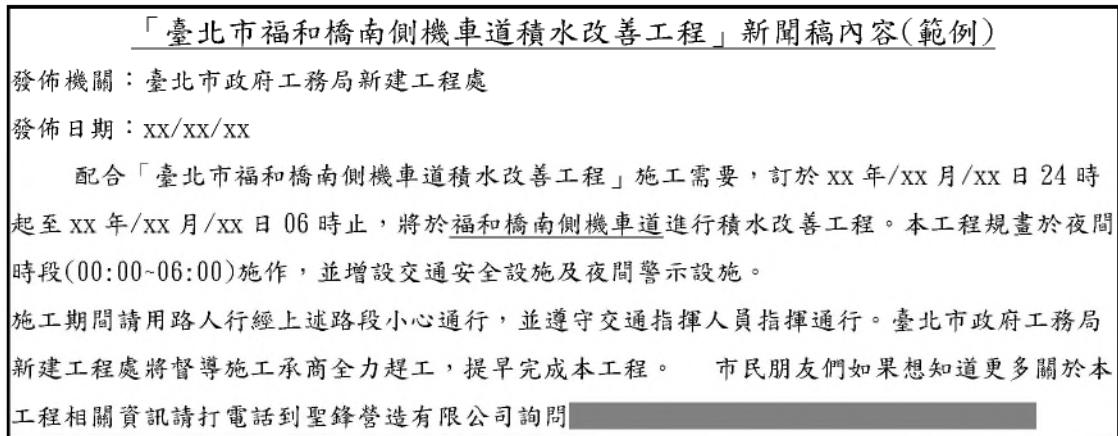
## 5.2 作業分工

施工前相關宣導措施之作業分工如表 5.2-1 所示，各項宣導計畫之主辦及協辦單均應依工作時程之安排確實完成相關之工作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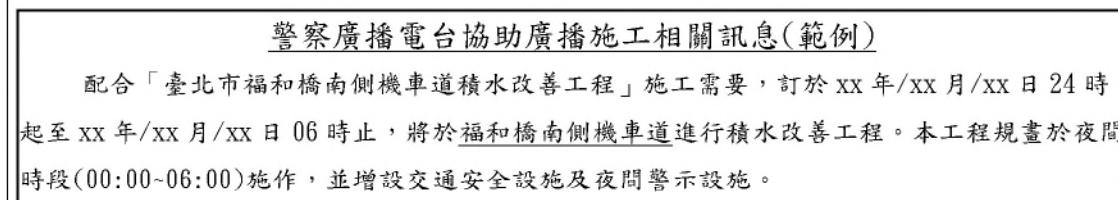
表 5.2-1 宣導計畫作業分工表

工作項目	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備註
宣傳告示單	工區鄰近地區之里長協助通知，並張貼	施工承商	里長	
宣傳折頁	工區沿線及鄰近街廓內之商家及住戶	施工承商	里長	
媒體宣導	里長進行社區廣播 區公所跑馬燈施工訊息顯示 警廣(廣播)	施工承商	中正區公所 文山區公所 里長	

新聞稿及警廣廣播施工訊息範例如下所示：



### 新聞稿範例



### 警廣廣播施工訊息範例

## 第六章 設施復舊計畫

### 一、交通管制設施復舊計畫

施工前施工承商應拍攝施工路段原有標誌標線照片，並於完工時確實復舊。施工完成後之復舊，施工中如挖斷號誌線不可私接，並應立即通知交通局協助，並由施工單位進行復舊作業。道路標線如有施工中毀損，於施工完成後應立即補繪。路邊原本可停車路段應盡速復原，圍籬、交通錐及機具材料應立即撤離。

### 二、停車格復舊計畫

本工程施工無影響路邊停車格位。

### 三、大眾運輸設施復舊計畫

本工程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施工無影響公車站位及路線。

## 第七章 相關單位協助配合辦理事項

承商施工過程，經由相關權責單位之指導與配合，提供明確完善遵循之作業流程，以增進工程順利及維持交通運轉流暢，避免社會成本之無謂損耗；以下僅將工程推動之前置作業及施工過程可能面臨之問題及相關協助單位概述如后。

- 一、交通標誌、標線拆除與新(繪)設：施工過程中需復舊設施主要為標線、標誌及路邊停車格等之復舊，承商應於施工前將原有標線、標誌及路邊停車格等設施現況拍照，並於施工前通知路權單位辦理會勘確認，在完工後，由承商依現況復舊。
- 二、公車站牌臨時遷移及宣導：本工程位於福和橋南側機車道上，施工無影響公車站位及路線。
- 三、違規車輛取締：主動勸導或告發於工區內有交通違規之車輛，必要時請警察局當地分局交通分隊協助拖吊處理。
- 四、工區內各項管線如需遷移(電信、電力、自來水、瓦斯、雨水、有線電視等委請提供管線套繪)，應一併考量，避免造成重複施工之多次衝擊。
- 五、里辦公室：請里辦公室協助宣導施工相關訊息及當地居民禁止停車於施工路段。

交通維持自主檢查項目

工程名稱	112 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不合格數量	
主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專案管理廠商	
監造單位	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承攬廠商	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檢查地點	福和橋南側機車道	檢查位置	工區交維、安衛、宣導設施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缺失情形/改善期限
		合格 不合格	
一、宣導及公告	施工前是否完成宣導(如發布新聞稿、1999 話務中心 Q&A、交工處交控中心 CMS 宣導、公車調整公告、施工預告牌面、警察廣播電台宣導、發布簡訊，張貼宣導單(或投送信箱)及電視跑馬燈(電視或平面媒體)等)		
	公車站位及路線調整、禁停紅黃線、停車格位取消或調整是否依交維計畫規劃時程進行公告		
二、施工告示牌面	工區是否設置工程告示牌及柔性說明告示牌，並張貼道路挖掘許可證影本		
	告示牌面內容是否詳實、明確且告示牌面是否乾淨		
三、工區圍籬	圍籬尺寸是否依規定辦理		
	路口圍籬型式或圍籬圍設後是否產生視覺死角		
	圍籬前後安全設施，如夜間警示、交通錐、FRP、紐澤西護欄是否依規定設置		
	圍籬設置後是否擋住巷道路名牌		
四、工區路面維護	工區道路路面是否平整		
五、行人動線	行人通道是否連貫		
	行穿線是否脫落、不明		
	行人動線安全防護措施(如與車道實體分隔)、夜間照明設施是否符合規定		
	行人導引牌面是否完善		
六、公車站位遷移	公車站位是否依交維計畫進行調整		
	遷移公車站位後停靠區是否依規定設置、站牌是否牢固，牌面是否突出路面、站牌是否影響行人通行		
	公車站位區是否保持淨空且候車空間是否足夠		
	公車站位遷移後是否作好相關導引及預告牌面		
	公車專用道牌面、公車專用道標字是否配合調整		
	公車站台前後端漸變段及槽化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		
七、標線、標誌、號誌	標線是否脫落(車道線、停止線、禁停紅黃線等)		
	標線塗除是否完全		
	中央分隔島及圍籬是否劃設分向限制線		
	工區是否設置禁停牌面		
	工區前後端漸變段及槽化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		
	施工預告牌面與導引牌面之位置、尺寸、高度及牌面內容是否依規定辦理		
	路口號誌故障或時制調整是否通知交工處配合辦理		
	圍籬圍設或施工機具操作是否擋住號誌及行車視線		
八、車行動線	車道寬度是否依規定繪設		
	障礙物前方是否設置近障礙物線		
	偏心路口是否劃設車道導引輔助白虛線		
	工區範圍內各路(巷)口之轉彎半徑是否足夠		
九、施工機具、材料及棄土車輛	施工機具、材料及棄土車輛有否違規占用道路停放		
	施工機具明顯處是否懸掛或張貼告示，其內容需包含工程主辦單位、施工承商、施工路段、聯絡人、聯絡電話及施工期間等		
	車輛進出工區是否派專人協助引導		
十、交通疏導人員	重要路口是否派員協助疏導交通		
	交通疏導人員是否做好勤前教育		

檢查人員：

## 附錄一

### 施工前交維會勘紀錄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南  
區

受文者：聖鋒營造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新工字第11230260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會勘紀錄1份

主旨：檢送本處112年4月6日「112年度全市橋涵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3標）（中正、萬華、大安、文山區）」辦理第3次施工通報單「112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施工前暨交通維持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112年4月10日盛北市橋涵字第041007號函及本處112年3月29日北市工新工字第112302169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正本：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文山第二分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永和分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萬年里辦公處、台灣整合防災工程技術顧問有限公司、聖鋒營造有限公司、盛禹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隊橋涵養護分隊（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維護工程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工務科城西工務所（含附件）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112年度全市橋涵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3標)(中正、萬華、大安、文山區)」

「112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

辦理施工前暨交通維持會勘

會勘簽到表

一、時間：中華民國112年4月6日(星期四) 上午10時40分

二、地點：福和橋臺北進城端人行道

三、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會勘紀錄

一、 會勘事由：為「112年度全市橋涵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3標)（中正、萬華、大安、文山區）」第3次施工通報單「112年度福和橋南側機車道積水改善工程」辦理施工前暨交通維持會勘。

二、 會勘時間：112年4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時40分

三、 會勘地點：福和橋臺北進城端人行道

四、

五、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六、 會勘事由說明：為本工程施工前各相關單位辦理施工協調、宣導及交通維持等事宜。

七、 與會單位意見：

（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書面意見)

如有申挖需求之單位俟該單位檢送道路挖掘申請案後爰依規定辦理。

八、 會勘結論：

1. 本次施工通報單之預定期，經與會單位及施工廠商研議後，請施工廠商於112年5月5日前提交維計畫(施工時間為每日00時至06時)至監造單位審查，俟交通維持計畫核准後7日內進場施作，為保持車流之順暢，避免全車道封閉，預估工期為5日曆天，施工期間之交通宣導標示及交維設施佈設等，請依照核定交通維持計畫辦理，相關交維設施以實作數量結算計價。
2. 有關本次通報單需於施工前拍攝施工前照片，並於施工後拍攝同角度對應之施工後照片檢附於回報單資料內，以便於後續竣工驗收作業。
3. 本工程追加減工項及配合現況實際施作工項，請施工廠商及委託監造確依實作數量辦理估驗及結算，並於竣工時一併修正竣工圖說。

～以下空白～

散會：上午11時0分